

# 江苏

## 俗世

### A12

## 阳台梦

■文/许洪声

四十多年前，我从部队转业到镇江，市里照顾无房的军转干部，为我在鱼巷找了一处住房。那处住房可谓“蜗居”。一个小阁楼，长宽十几平方米，勉强安放一床一桌一凳。房高不到二米，一举手，便能碰到屋顶。墙上只有一个朝北的小窗，是木板而非玻璃的。日上三竿，才有一缕缕阳光从房顶明瓦中射进来。这样的陋室，却让当时的我觉得挺满足。

一天，我到一位领导同志家中汇报工作。他家住在杨家巷。那是一座青砖黛瓦绿荫掩映的小楼，叩开两扇厚重的黑漆大门，主人引我进屋登楼。谈完公事，他又陪我四处看看。他的房子是二楼的两室加半个厅（客厅为两家共用），以现在的生活条件来看，只能算是小户。而当年，在我眼中它可是豪宅。尤其是他家的阳台，让我眼前豁然开朗。阳台大约十平方米，立着一个晒衣架，摆着几盆花草。站在阳台上，明媚的阳光，和煦的春风，清新的空气，真是令人陶醉。那时镇江的民居绝大多数是低矮的平房。站在这个阳台上，大有鹤立鸡群之感。目光越过一片片灰灰黑黑的民居屋顶，还可以看到远处绵延起伏的群山。

那天，我第一次有了一点关于阳台的概念。也是打那天起，阳台两个字便深深印在了我的心上。我常常想：如果有一天，我也能住上一个带阳台的房子，该多好啊。

三十多年前，我家搬到了河滨公园对面。这是一个前后四五进的大宅子，有十几间房屋。这处宅子住着十几户人家，我家在最后一进。虽然只有一间房，但和我家原来的居所相比，大了几个平方米，屋顶高了几十厘米，墙上多了几扇玻璃窗，可算上了一个档次。更令我和家人高兴的是，房旁有一个小天井，天井中间有一个四五平方米的小阳台。每当风和日丽，我都会登上十几级台阶来到阳台上，看看远近的景色，吸吸新鲜的空气。

二十多年前，我家又搬到了大西路四牌楼附近。在那个两进两层的宅子里，我家位于第二进楼上西面的一间。楼上有一间堂屋，我们与对门邻居合用。搬家的最大动因，是

阳台。因为通过合用的客厅可进入一个二十平方米左右的阳台。虽然阳台朝北且为公用，但毕竟就在我家窗前屋后，近水楼台先得月，感觉还是很好。

这个阳台是孩子们的乐园。放学以后，大宅里几家住户的孩子都会聚到阳台上跳绳、踢毽子，蹦蹦跳跳，说说笑笑。

这个阳台，在夏日的夜晚还是我和家人的“避暑山庄”。我每天下班回家第一件事，就是在阳台上摆个大木盆洗衣服。然后把洗衣服的水，一盆盆泼向阳台祛除热气。吃晚饭时，在阳台上摆上一张小桌子几个小板凳，一家人围坐在一起，大麦粥、萝卜干，吃得津津有味。饭后，再在阳台靠我家窗户的一边摆上一张大竹床，一家人躺在上面，摇着芭蕉扇，看着夜空中的星星，讲讲笑话，说说谜语，唱唱儿歌，享受天伦之乐。

十年前，镇江城涌动购房潮，我也动了心。一个双休日，一家人逛街，香江花城售楼处竖立的大广告牌子吸引了我们。走进售楼处，沙盘上一个房屋模型突出地显示出一个大阳台。仔细地咨询，得知这个房子虽然面积不大，但阳台有四五十平方米，而且是独家使用。一见钟情，立即敲定。

等待交房的那一年里，我隔三差五到建筑工地去看，看着那楼房一点一点地高起来，就好像看着自己家的孩子一点一点长起来那样高兴。

入住以后，我开始了“家有阳台”的新生活。旭日东升，迎着曦光，在阳台上做做操。落日西下，伴着晚霞，在阳台上散散步。莳养花草，浇水施肥，修枝除虫，是每天的必修课，也是看书报上电脑的过程中，活动肢体减少视力疲劳的“健身操”。

现在我家的阳台上，春有迎春月季杜鹃和白兰花；夏有太阳花茉莉花和米兰花；秋天金桂银桂四季桂，香飘四方，碧绿的黄瓜彩色的小南瓜，煞是喜人；冬天腊梅暗香浮动，针松金银花吊兰绿意盎然……

## 心灵安顿时

■文/王丰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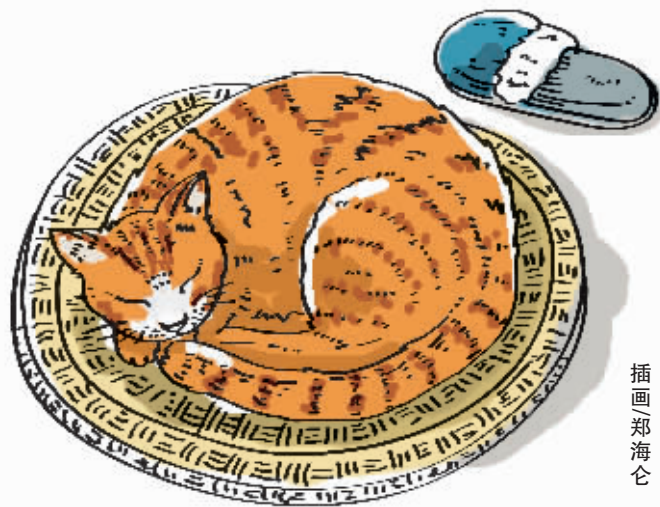
冬日，久雨未晴的城市街道弥漫着阵阵落叶泥土气息。我到邮局取出90元稿费，打电话问爱人家里是否需添买些东西，她说不用。我便自作主张去了花鸟市场，全部买了大小不一、色彩不同的鱼，迅速回家，放入院内池中、客厅鱼缸、还有餐厅、书房空瓶里，望着这些小鱼儿，想它们水中或喜悦欣喜、或悲愤恐惧，却上下游弋、来回穿梭，闲意顿生，不禁心喜。

前些日子，我和爱人同回各自老家，我的姑父、她的舅舅、姨父接连撒手、相继离世。或许父辈亲人的死亡开始向我们逐一昭示着，他们欲走，我们渐老。人们常说“四十而不惑”，自己早过四旬，更是觉得“不惑而自省”。回望青春、回首过往，曾经记者编辑秘书的诗意抑扬、知识分子和干部教育工作

的节奏飞扬、办公室主任的青春张扬，还有那些真实或不真实的笑容面容，即使内心有太多的渴望和不平，都已归于无言，唯由心灵安顿，自静止欲、知足止步。

想起一句俗语：山坡上开满了鲜花，但在牛羊的眼里那只是饲料。是啊，如果我是一簇鲜花，能被人赏识奉养，采摘搁置鲜明目光、灿烂阳光下，一定生机勃勃、明耀炫彩。但如果是被一群牛羊发现，那便只能被食用果腹，变成粪屑。只是，著名学者于丹曾说过，“这个喧嚣而寂寞的世间隐藏着许多珍宝，想要发现，需要一种缘分，也需要一种睿智”。所以，即便如此，只要能肥沃土壤、植入轮回的宇宙天际，我也一样能因为“食得其用”而无悔无怨。

其实，夜来香在白天也是香的。



插画/郑海仑

## 我和花花

■文/郎宝林

我插队的地方是丹阳最西部一个贫穷落后的小村庄。插队第二年，我同住的另两个知青相继调回镇江，村上老木匠的女儿杏花见我一个人挺可怜，特地从十多里外的婆家给我捎来一只小猫，让它给我做伴。

我给小猫起名花花。当年知青的工分多以八折计，辛苦劳作一天收入只有两角几分钱。尽管自己的日子过得很清苦，常常没菜吃，但我还是想办法准备一点小鱼小虾喂给花花吃。两三个月后，花花居然长得相当强壮，上房爬树腾跃扑剪，灵活自如。它没事喜欢在床下拖着鞋子玩，我便拿起扫帚装模作样对着它吼，它一见顿时相中了我手中的“武器”，又蹦又跳去扑扫帚上那一簇高粱穗子。我举起扫帚吓唬它，它便躲在椅子下面，一双眼睛瞪得圆圆的，小爪子在地上乱扒，肚子贴着地皮。一旦我把扫帚落下，它便再次冲出来，抱着扫帚乱咬一气。这样练了一段时间功夫，花花捕鼠技能突飞猛进。一天晚上，它居然一连逮着了三只老鼠。

放牛时，花花总跟在我身边，我坐在田埂上看书，它就会跳入我的怀中用舌头舔我的手；我去河边挑水，它也跟着我到河边，站在河岸上等我。无论在哪里，只要我喊一声“花花”，它就“喵喵”回答我，然后迅速跑到我身边。虽然我们的物质生活很贫乏，每天糙米饭腌咸菜，但我吃得香，花花也心满意足，并不嫌弃饮食的低劣。白天它给我守家看门，晚上就和我同床共枕，把它毛茸茸的脑袋枕在我的胳膊上，响着十分幸福的鼾声。每当我放工回来晚了，蹲在门口石头上的花花就会跳到我脚边，用身子蹭着我的双腿，冲我“喵喵”叫着。“花花，饿了么？”我抱起它，和它贴着脸儿。“喵喵。”它用哀怜的眼光看着我。如此一问一答，只有我们自己才能理解相互所表达的内容。

每一次我外出，花花都会跟在我身后，一直把我送到村前公路边；而每次我从

外面回来，只要一走近村口的大路，它就会出现在我眼前，朝我欢快地叫着，欢迎我归来。一日午后，队里来了一辆送砖瓦的拖拉机，我决定搭乘拖拉机顺路回一趟镇江。急急忙忙拿着背包爬上车，我忽然看见村西那一片连绵起伏的灰色屋脊上，有一团黄色的东西腾挪跳跃着，经过一个又一个屋脊，飞快地向我奔来。是花花。花花一直奔到拖拉机旁的大树下才停下，一双晶亮的眼睛无比忧伤地町着我，一眨不眨。四日后我从镇江返回，乘火车到丹阳后，未买到下午往全州方向的长途汽车票，我只好步行三十多里往村里赶。快到村口时，已是晚上八点钟。为了快点到家，我没从大路进村，而是抄近路走了一条田埂小道。黑暗中，我忽然觉得有个小动物在蹭我的脚，紧接着，我便听到一声“喵”，原来是花花接我来了。

见到我花花叫个不停，显然它已在这里守候了很久。我诧异地想，花花怎么知道我今天要回来，它又怎么知道今晚我会不走大路改走小路？难道每天晚上它都会守候在这里等着我归来？我的心中泛起阵阵涟漪，有着一相依为命的感动。

一天，大队会计来找我，说他家老鼠成了精，想借我的花花。我不敢得罪大队会计，心想，人都说猫是谁家吃得好就会赖在谁家，大队会计家条件比我好多了，花花就当是送它去过好日子吧。没想到的是，第三天下午花花竟然回来了。它的声音有些哑，小肚子饿得瘪瘪的，疲惫地趴在地上。后来我听说，它不肯吃香喷喷的蒸咸鱼大米饭，叫了两天两夜，硬是挣脱绳索回了家。我紧紧地花花抱在怀里，眼眶湿润了。

